

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县政府门户网站、云上封丘等渠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全年共公开信息 185 条，其中包括工作动态、行政处罚、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的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对申请人提出的公开事项，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进行认真审查，对不符合信息公开的向申请人说明了情况。本年度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2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性文件出台 0 件，更新 0 件，废止 0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以县政府门户网站为第一公开平台的功能定位，全面优化、科学设置政府网站栏目，确保所有主动公开事项都有相应栏目进行公开。2023 年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食品药品监管”专栏公示公告信息 19 项，“部门动态”发布信息 22 条。同时开设了统一的互动交流和政务服务在线办事入口，便利企业和群众。二是综合利用各监管所办事大厅、led 电子显示屏、实施范围内张贴和云上封丘等新闻媒体多种渠道，与县政府门户网站联动互补，扩大政府信息传播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影响力。

(五) 监督保障：我局建立了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定期对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估，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8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13		
行政强制	12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情况：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始终将政务公开作为本局的一项重点工作内容，认真抓好工作落实，定期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开展业务学习、专题培训，全面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二是关注群众需求。紧盯群众关注热点问题，全面梳理“三品一特”、市场价格、知识产权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重点，不断提高主动公开内容的满意度和覆盖率。三是强化宣传引导。加大应公开政策事项宣传解读力度，做到及时有效、科学、合理公开解读。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贯穿到市场监管局依法履职、合法行政的具体过程中，培养岗位工作人员严谨踏实的工作作风，全流程细化信息公开措施，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